



##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宜蘭分署

### 新聞稿

發稿日期：102年5月8日

發稿單位：秘書室

連絡人：趙傳敏

連絡電話：03-9320747-110

---

## 今年最溫暖的母親節 弱勢單媽生活新起點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宜蘭分署、宜蘭西區扶輪社及宜蘭國際同濟會  
齊力合作關懷弱勢單親媽媽暨母親節慰助活動

一般人對於「行政執行」的強制作為有著生硬而刻板的官方印象，其實除了一般公法上強制執行之外，「關懷弱勢」也是法務部及行政執行署的施政目標之一。宜蘭分署秉持關懷弱勢、苦其所苦的精神，也積極協助弱勢義務人與地方政府、轄區內社會救助單位或就業服務機構聯繫，幫助他們取得救助或就業的機會，以解決生活困境。並對於弱勢、低收入戶或無業之義務人，如其有繳納意願時，會儘量在執行期間內放寬分期繳納之期數，以協助其履行法定義務。

宜蘭分署在行政執行過程中，常發現有弱勢義務人因欠繳健保費而被鎖卡造成無法就醫之情形，故採「公私協力」之合作模式，結合了宜蘭西區扶輪社及宜蘭國際同濟會的力量與資源，共同籌劃「義務人積欠健保費協助弱勢家庭計畫」，主要目的在優先幫助弱勢單親媽媽或弱勢家庭以取得救助或資助其渡過難關，改善生活。初步協助對象以經中央健康保險局移送宜蘭分署欠繳健保費案件中低收入戶或弱勢家庭，無固定所得並經調查或訪視確屬生活困難或急需協助就醫之單親媽媽或弱勢家庭為主，協助代繳納健保費用及給予生活慰助金。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宜蘭分署在母親節前夕，給予了弱勢單媽最溫暖的擁抱。

量，建立公私協力合作的管道，本次「義務人積欠健保費協助弱勢家庭計畫」，初步規劃執行期間為兩年，除了宜蘭分署愛心社的捐助外，每年由宜蘭西區扶輪社提供 20 萬元及宜蘭縣國際同濟會提供 10 萬元，預計可輔助 30 位以上弱勢的單親媽媽或弱勢家庭，目前已通過審核並完成慰助有 3 位個案；另如有其他需求或經費不足時，亦可接受專案申請。若非弱勢單親媽媽，義務人收到宜蘭分署之傳繳通知或執行命令時，若經濟上確有困難，亦可向執行人員反應，宜蘭分署會視個案情形，轉介轄區內社福機關或團體，提供適當之援助，並且歡迎民間公益團體能夠共襄盛舉，以擴大社會各界投入「關懷弱勢」之工作。

慰助案例說明（積欠健保費案）：

1. 單親媽媽林○○，因患有輕微精神疾病，以打零工維生，現為單親媽媽獨自撫養 2 子，長子 7 歲為身心障礙者，次子 6 歲領有兒少補助，該戶居住於眷村破舊平房，生活環境非常簡陋髒亂。
2. 弱勢家庭鍾○○，因丈夫患原發性巴金森氏症，須長期服藥致精神不穩定，曾有暴力行為，並向宜蘭地方法院聲請保護令，獨自扶養 1 子，因雙方均無業致生活陷入困頓。
3. 單親媽媽陳○○，因患有視網膜剝離，一眼已失明，一眼視力不好，育有兒女各 1 名，分別為 8 歲及 7 歲，因積欠幾百萬的債務，無能力撫養小孩，目前把兒子放在寄養家庭，因為寄養時間限制，想送給愛心人士收養，女兒白天託人照顧，目前與朋友合租房屋，生活困頓。

宜蘭分署在行政執行過程中發現需要慰助個案，即啟動「義務人積欠健保費協助弱勢單媽家庭計畫」，其中案例 1、2 除轉介當地社會局外，並由林分署長也親自掏腰包偕同宜蘭西區扶輪社及宜蘭縣國際同濟會及宜蘭分署愛心社代表探視，並共同致贈每位義務人生活慰問金及代繳納健保費，案例 3 已轉介當地社會局，並由宜蘭分署愛心社辦理慰助，資助其渡過難關，使其能持續享有健保醫療之保障。